

國立台灣體育學院圖書館剪輯資料

分類 全民運動 來源 中國時報 日期 91.10.17 版面 三十一版

全民運動會系列十之二

民運14種賽事 傳統現代兼具

■全民運動會（簡稱民運）是21世紀新創辦的全國性運動會，但又和全國運動會（簡稱全運）有所區隔，「全運」是以亞奧運項目為主，「民運」則是以非亞奧運的項目為範圍。今年民運預計舉辦14種運動競賽，頒發出127面金牌，是全運以外最大規模的國家級運動賽會。

早在台灣光復之初（民國35年），台灣就有省運會，並定為每年10月25日台灣光復節為省運會開幕日，後來台北市和高雄市陸續升格為院轄市，省運會改名為台灣區運動會，將兩直轄市和福建省的金門、馬祖（連江縣）納為參賽範圍。後來因區運規模愈來愈大，承辦縣市難以周全，行政院體委會成立後，將區運會改革為兩大運動會一雙數年主辦全運，單數年舉行民運，並責由各縣市輪流承辦。

第一屆全民運動會是2000年10月在雲林縣舉行，今年邁入第二屆，由台北市承辦。不過由於目前政府負債累累，行政院體委會經費縮水，第一屆民運雲林縣獲體委會6000萬元補助款，今年體委會僅能撥款4000萬元給台北市舉辦民運，幸好台北市財務狀況較健全，自編2700萬元經費，加上獲得許多企業支持，預估今年全民運動會的比賽會更熱鬧，也提供台北市和各縣市民眾一個能廣泛參與運動會的良機。

民運的14種運動競賽，包括傳統文化中的體育活動，如國術、太極拳、摔角、劍道、健力等，以及目前在中小學十分流行的踢毽、跳繩、扯鈴、舞獅、舞龍、放風箏等民俗體育。

台北市舉辦全民運動會，號召全國5千好手大會師，將會帶給台北民眾一個精彩又有大驚奇的快樂運動週。

（魏冠中）

